A black silhouette of a man stands on a winding, light-colored path that cuts through a landscape of dark, textured terrain. The path leads towards a bright horizon where a small town or city is visible. The overall scene is one of a journey or a long road ahea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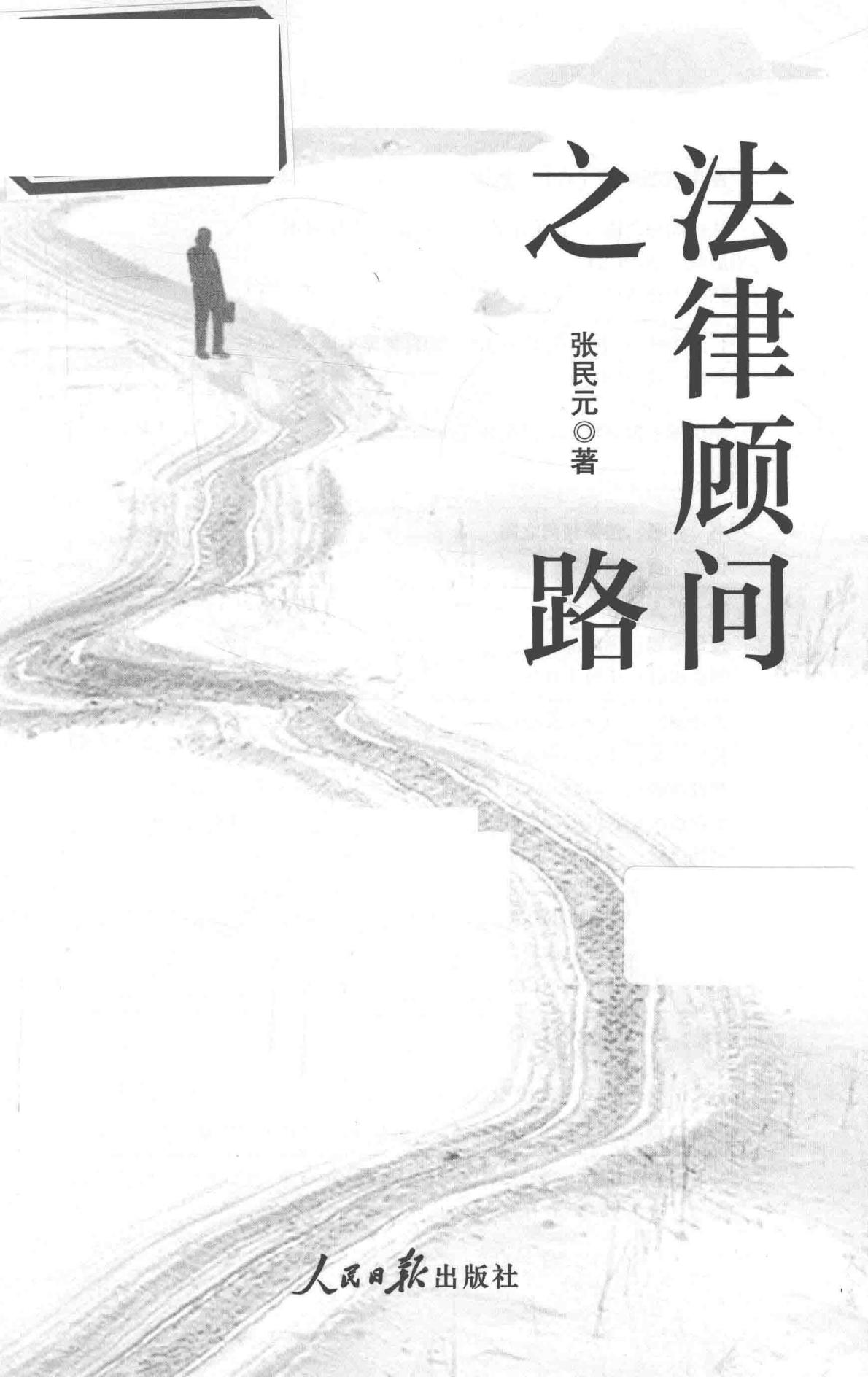
之法律顾问路

张民元◎著

一位资深法律顾问的
信仰



人民日报出版社



之法律顾问 路

张民元◎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法律顾问之路 / 张民元著. —北京 :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16. 12
ISBN 978-7-5115-3874-1

I . ①法… II . ①张… III . ①自传体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76364 号

书 名：法律顾问之路

作 者：张民元

出版人：董 伟

责任编辑：周海燕

封面设计：墨航工作室

出版发行：人民日报出版社

社 址：北京金台西路 2 号

邮政编码：100733

发行热线：(010) 65369509 65369527 65369846 65363528

邮购热线：(010) 65369530 65363527

编辑热线：(010) 65369518

网 址：www.peopledailypress.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凯达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10mm×1000mm 1/16

字 数：200 千字

印 张：14

印 次：2017 年 1 月第 1 版 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15-3874-1

定 价：38.00 元

前 言

四岁那年，我迷迷糊糊穿衣起床，奶奶帮我打好洗脸水便去忙她的家务去了，我独自一人爬上火炉边的高凳上，伸手准备去捞洗脸盆里毛巾时，却失去平衡扑进燃烧的火炉里，火炉上悬着满满一壶滚烫的开水，熊熊燃烧的火焰和滚烫的开水双重吞服了我整个身体。因为我无法看见也无法感知当时的情形，所以无法描述那烟尘、灰、火星、蒸气飞扬的情况，只听事后奶奶告诉我，她当时是听见开水溅到燃烧的火焰发出巨大的声响才奔过来看的，在巨大的火灰与蒸汽的混合升腾中只能看见我的两只脚，当奶奶将我从火灰与气雾中捞出来时，我已是面目全非。

据奶奶描述，当时我并没有哭，似乎也并不知道疼痛，根据情形判断当时应该是吓傻了。当奶奶采取治火伤的土方法，用尿液将我的脸冲洗出人样来之后，我才哭出来。妈妈从劳作的农田里听到消息赶回家从奶奶手里将我抢过去狂命地奔向医院，我才开始手舞

足蹈地哭喊。

后面的情形我完全没有任何印象，也不记得后来是如何进医院，如何包扎，如何疗伤。只是后来碰到村里小伙伴或亲戚家的表兄弟时，他们都嘲笑我是个疤瘌。因为当时农村也没有镜子，我也不知道我究竟是什么模样，从那些小朋友的嘴里来判断，我长得一定是奇丑无比的。从小我就不太接近人，喜欢一个人独处，见到陌生人过来，往往也会独自走到一边，跟路边小草或林边的小鸟说说话，或者就是自个儿去水沟里摸小螃蟹或捞虾米之类的。

记得有一年一个下乡来的领导干部在村里开大会，当他走到外面抽烟时，我拎着个火盆拼命地跑，结果在经过他身边时脚下一滑，摔了个四脚朝天，那个领导干部马上伸手把我扶起来，还问我疼不疼，我却愤怒地甩开他的手，还骂了他一句。

那领导干部一脸莫明其妙：“呃耶！你个小家伙，还骂人？”

我也不明白当时为什么会骂他，现在想想，应该是当时太狼狈，而他却看到了我狼狈的样子，也许是维护我仅剩的那么点尊严，所以我没有感激他，却骂了他一句。那句骂人的语言并不代表我憎恨他，也并不代表我愤怒或其它的情绪，其实只是想证明我是有尊严的。

所以现在来分析，我小时候应该是非常自卑的，也特别害怕别人提我脸上的疤子。印象中有一次，有两个表兄弟到我们家来玩，三哥跟我们一起包饺子，当然那饺子是特意用来招待这两个亲戚的。那两个表兄弟与我为了一片饺子皮发生了争执，我已经捏在手里的

饺子皮，那个小的表弟一定要我给他包，说他包得比我好看。我当然不服输，凭什么我家的饺子皮一定要给你包啊！再说我包得也不难看。就算包得再难看，我自己包可以自己吃，虽然你们是客人，但每次来客人，家里有好吃的，妈妈从来不会少我那一份，其它兄弟可能只有包饺子的份，我的碗里是一定会有的。所以我就坚决不让，那两个表兄弟就都过来跟我抢。那个大的表哥手劲实在有点大，捏在手里的饺子皮都被弄成乱泥了，还是被他掰开手指抢去了。抢去了他们两兄弟还一人分一半，各包一个小小的迷你饺子。我实在气不过，就把他们包的饺子弄成糊糊了。他们把面粉弄在我脸上，乱成一团。然后他们两兄弟就一起喊：“疤子疤！扒泥巴，泥巴倒了，疤子跑了！”这是农村里嘲笑别人是疤子的儿歌，我觉得忍无可忍，怎么可以嘲笑我是个疤子呢！我捡起了地上的一块石头……

后面发生了什么我记不清了，但看见那个表哥头上好像有血在流，奶奶从屋里冲出来了，那个表哥被奶奶拉进屋里好像奶奶给了很多很多的糖果，那个小的表弟好像也有，而我没有。问题是不仅我没有糖果，而且没有人理会我，也没有人来安慰我。我想进屋子里去看个究竟，却被三哥拦在屋外。我觉得没有道理，便跟三哥论理：“凭什么给他们吃糖。”我知道奶奶是最爱我的，平时有好吃的都会给我留着，她碗里的香肠她咬一口都还会分给我一半。

我当时只有一个念头，就是冲进去，抢那个家伙裤兜里的糖，吃不到糖不要紧，重要的是不能让他们吃。可是三哥拽着我。我也是很爱三哥的，不能咬他，所以只能挣扎，拼死命地挣扎，并且跟

三哥论理：“你得放开我，是他们先说我是疤子的。”

三哥在长时间的挣扎后，可能失去了耐心，生气地将我推开：“你太犟了，你本来就是个疤子嘛！”

天呢！这个强有力的“疤子”两个字竟然第一次出自自我最最亲爱的三哥之口。为了那两个不讲理的家伙，为了那两个上门来找事的亲戚，三哥竟然说我本来就是个疤子！

好吧！我觉得站在这个地球上已经没有意义了，在所有人都没有注意我的时候，我消失了，从他们所有人的眼睛里消失了。

然后就是疯狂而忙乱的三个小时，我在丛林里听到妈妈在大声地呼喊我的小名，奶奶一边大声喊还一边嘟囔着。我看四哥飞快地在雪地奔跑了好远好远的地方，然后又飞奔回来向家里人报告：那个小孩不是我。

我到哪里去了呢？妈妈的声音已经喊得非常嘶哑了，奶奶已经开始哭了，一边哭还一边骂，骂我不争气，白疼我了。

天快黑了，一点一点地开始暗下来了，我已经完全冻僵，只能听见他们到处找我的动静和声音，已经没有迈动腿的力气了。再说即使可以动，我也不会动，我已经下定决心了，我就是要消失，我要消失给你们看，三哥你怎么也可以喊我“疤子”！

天还没有完全黑，三哥顺着那雪地的脚印找到我，把我背回家里。刚回家里我还有那么一点儿意识的时候，迷糊糊地感觉到是妈妈抱着我，将脸贴在我冰冷的脸上，似乎妈妈的脸上有泪水，咸咸的，然后我就暖暖地睡去。

醒来时，我仍然躺在妈妈的怀里，睁开眼第一件事，我就是觉得肚子饿，妈妈给我盛了满满的一碗饭，和着热热的肉汤，多么美味的晚餐啊！从来没有过的热饭和油油的汤的味道！

等我吃饱了，擦干了嘴，妈妈问我：“吃饱了吗？”

我点点头：“吃饱了。”

妈妈把我放在一张靠墙的椅子上，在我的面前还横了一个板凳，我还没回过神来，只觉得屁股一阵剧痛，回头见妈妈手里挥舞着那根经常用来打二哥和三哥的竹藤，像雨点一样地抽打在我的屁股上、腿上、脚上。

我看不见妈妈的脸，只听见妈妈在喘着粗气，嘴里在大声地喊：“看你以后还跑不跑！看你以后还跑不跑！你要是再跑，我就打死你，就当我没生你这个儿子！我打死你！打死你！”

开始我觉得疼，可后来我已经不知道疼了，妈妈是在挥舞竹藤的过程中晕过去的，当所有的人都乱成一团去扶妈妈的时候，我除了还能抽搐并能感受到身外的混乱之外，已经没有其它任何意识了。

不知道是什么时候睡着的，也不知道什么时候醒的，只是觉得屁股和下半身全部火辣辣地痛。当我有知觉时，我仍然在妈妈的怀里，温暖的胸乳紧贴着我。

妈妈看见我醒来，不说话，只是抱着我，手在我受伤的腿上轻轻地捂着。眼睛里似乎有泪水在不停地转动，妈妈不敢说话，如果她动一动嘴，那泪水一定会像泉水一样哗啦啦喷出来。

那是我记忆中至今仍然记得的一次挨打，如果没有记错的话，

也应该是用竹藤那个刑具的唯一的一次。

所以从那时起，我知道没有打招呼跑出家门是万万不可以的，后来无论去哪里，我都会跟妈妈说，或者给父亲和哥哥写信。到后来我长大结婚了，我跟我老婆结婚的当天，我跟她说：“无论我们之间发生什么，你怎么发脾气怎么处罚我都可以，但绝对不可以离家出走，如果你要是胆敢离家出走，我将没有任何理由地与你离婚！”

我的人生，对于规则的概念，从竹藤开始。

目 录

前言 / 001

第一部分 律师之初体验

| | |
|-----------------|-------|
| 第一章 律师梦 | / 002 |
| 第二章 寒窗如雪 | / 006 |
| 第三章 长剑如霜 | / 012 |
| 第四章 长恨如歌 | / 018 |
| 第五章 意外收获 | / 022 |
| 第六章 灵魂救赎 | / 029 |
| 第七章 风雪之夜 | / 035 |
| 第八章 开花结果 | / 041 |
| 第九章 波浪再起 | / 047 |
| 第十章 恩重成仇 | / 053 |
| 第十一章 弃乡投城 | / 059 |

第二部分 法律顾问的牛犊视角

| | |
|------------------|-------|
| 第十二章 希望之光 | / 066 |
| 第十三章 缘聚缘散 | / 070 |
| 第十四章 人定胜天 | / 076 |
| 第十五章 楚汉之争 | / 081 |
| 第十六章 悼念母亲 | / 086 |
| 第十七章 信任成本 | / 091 |
| 第十八章 第一次 | / 097 |
| 第十九章 萝卜争坑 | / 101 |
| 第二十章 人墙突围 | / 106 |
| 第二十一章 曲终人散 | / 111 |
| 第二十二章 枪林弹雨 | / 115 |
| 第二十三章 强弩之末 | / 121 |

第三部分 法律顾问的蛮荒时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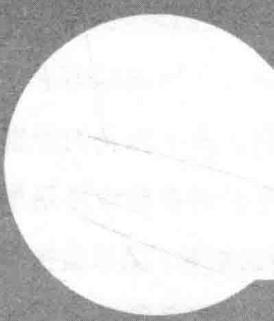
| | |
|-------------------|-------|
| 第二十四章 老板很任性 | / 128 |
| 一、神秘的电话 | / 128 |
| 二、曾经的沧海 | / 131 |

| | |
|---------------------------|-------|
| 三、律师的灰暗视野 | / 133 |
| 四、如果世界都像律师一样没有信任怎么活 | / 136 |
| 第二十五章 法律顾问很熊 | / 140 |
| 一、突出贡献 | / 140 |
| 二、风险不在彼岸 | / 143 |
| 三、会飞的鱼 | / 144 |
| 四、天职 | / 148 |
| 第二十六章 法律顾问的无奈 | / 151 |
| 一、谏言逆耳 | / 151 |
| 二、临阵换帅 | / 155 |

第四部分 法律顾问的冬日暖阳

| | |
|---------------------|-------|
| 第二十七章 当蚂蚁遇到大象 | / 160 |
| 一、初春的太阳 | / 160 |
| 二、走近太阳 | / 162 |
| 三、海底淘沙 | / 165 |
| 四、七上八下 | / 168 |
| 五、丢失的原件 | / 170 |
| 六、混淆逻辑 | / 175 |

| | |
|-----------------------|--------------|
| 七、情感错位 | / 177 |
| 八、莫名的邮件 | / 179 |
| 九、雾锁铁证 | / 183 |
| 十、亮着天黑 | / 187 |
| 十一、转机出现 | / 191 |
| 十二、诚信与天职 | / 193 |
| 十三、信仰的力量 | / 200 |
| 十四、信仰与幸福 | / 203 |
| 十五、大结局 | / 205 |
| 尾记 法律的舞者 | / 209 |



第一部分

律师之初体验

第一章 律师梦

我的父亲曾经是林场的党支部副书记，由于为我们家五个兄弟盖了五间大瓦房违反了政策指标，林场指派调查员来测量了我们家房屋的面积，清点了我们家造房子违规用的木料，父亲就被革职了，父亲为此写了许多申诉的材料，声明自己为革命干了一辈子，响应号召作为光荣父亲生养了七个儿女，到头来总不能让儿子没有房子结婚生子，父亲临终前仍然要求：我将来若有出息了，一定要为他申冤。

父亲在被革职后便没有官复原职，在他写了无数的申诉材料之后，给了他一个司法助理员的位置。父亲便每天参与街坊调解、平息矛盾，而对于我来说，却最喜欢父亲的那一身服装。记得那是高二的时候，在我生病休学的前段时间，我跟一个女同学是同座，晚自习的时候，有个同学走进来说有警察找我，出门却发现那位穿着一身警服的是我父亲。真的好帅，从来没有发现父亲有那么帅气过。父亲跟我一样，四十岁就完全秃顶了，而那天他戴了一个大盖帽，帽檐上有一个闪亮的国徽，脖颈旁有金色带五星的肩章，实在是太

威武了。

父亲找我也没什么事，只是手里拿了件刚换下来的棉袄问我不要，父亲应该知道我开学时三哥刚刚帮我买过一件棉袄，所以我断定父亲并不是来送棉袄的，而只是想来儿子面前炫一下那身威武的警服而已。我也只是摇了摇头，跟父亲没说几句话就回教室上自习了。当时那位同桌的女生羡慕地看着我的样子至今仍然得意满满。

后来每次放假回家，我都会穿上父亲的那身司法警察的服装，在村庄里晃上一圈，对着镜子里的我，曾暗暗地想：我将来要成为一名律师。

高考时我虽然获得县文科状元的好成绩，却因为对自己的成绩完全不知情所以填报了服从分配，结果被分配到了武汉大学图书情报学院的图书馆学专业。不是我不爱图书，而是我不爱专为图书扫尘、防火、堆码、打包、上架、找书、编目录的图书馆学专业，所以我也成为班级里两个需要补考的差等生。

大学四年我便泡在珞珈山那奢华的大学图书馆里，读尽了想读的世界文学名著，书写了想写得堆成山的小说杂文散文，文章却从未发表，在毕业离校的当天跪地付之一炬，将大学四年随那烟幕化为灰烬。

毕业被分配派遣到浙江省城出版学校，在那里东临火葬场，西接精神病院，南边是劳改监狱，北边就是高不可攀的北高峰。三年啃书本背课改作业吃粉笔灰如一日，转瞬间，带的第一届学生面临毕业，在毕业宴上，学生们哭成一团，我也成了仰天长嚎泪流满面

的其中一员，情之所至，性之所达，也算是半个性情中人吧！与学生们狂哭乱泪之后作别，在最后作别的四个女学生里面，有一个女生在将教室的门锁好之后走在最后，而我在她将钥匙交给我之后转身下楼时，将我的一双手搭在她雪软的双肩上，下完楼梯我松开手，跟她们道别：“记得来看我！”

两个月后，我收到了那位女生的来信，满满的感恩，深深地祝福，细腻而又香薰的淡淡的相思。我回了一封情深似海的信，希望她能来看我。

她用书信答应了，如约来了省城，在看到我为她精心准备的水果、毛巾、玫瑰，甚至还有一副非常精细的碗筷之后，将她揽入怀中并且没有任何拒绝地亲吻她的嘴唇是件多么自然而又赏心悦目的大事。

如果说她的到来，让我的生命有了完全崭新的一个开始，让我看到了满地阳光的青春；而在她离开之后，才发现我已完全失去了自我。我甚至无法面对那间屋子里的一桌一椅、一凳一物，除了揪心的思念，便是泪如泉涌的无法自抑。

我离开了我们相聚的屋子，回到城里的寝室奋笔疾书。满满的思念，切切的相思，伤心欲绝的离别，揪心难忍的悲凄……

要跟她在一起，必须再次见到她，永远跟她在一起，便成了我这辈子唯一的理想和奋斗目标。

两个星期之后，她再次来到省城，给了我满满的爱。

在她再次离开的当晚，我决定报考律师，并发誓跟她去南海，